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报的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3〕第 202 号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 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02 亿元，同比下降 28.5%；实现净利润 0.29 亿元，同比下降 50.65%。分行业来看，营业收入构成主要为加工业务（占比 75.85%）和贸易业务（占比 23.16%）。请你公司：

（1）说明加工业务和贸易业务的具体经营模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提供的主要商品服务和定价政策、结算模式、信用政策，以及货物流转、资金流转等。

（2）结合加工业务和贸易业务的经营模式和相关销售合同的主要条款，充分论证你公司在前述业务中承担的主要职能与具体作用，是否有权自主选择供应商及客户，并结合风险报酬转移

等情况，说明加工业务和贸易业务分别采取的收入确认方法（总额法/净额法）及规则依据。

（3）年报显示，你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同比减少 61.86%，是你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贸易业务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除客户需求减少、部分客户退出之外，还受非铜贸易业务收入确认原则调整影响。请详细说明非铜贸易业务收入确认调整的具体情况，前述调整是否构成会计差错更正。你公司以前年度是否存在前述业务，若存在，请说明是否需要以前年度财务报表追溯调整。

请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问题逐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年报显示，你公司第一至第四季度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1.33 亿元、14.89 亿元、12.92 亿元、8.87 亿元，实现净利润 1998.27 万元、827.64 万元、948 万元、-879.2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48 亿元、0.67 亿元、-0.59 亿元、2.62 亿元。请说明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均较前三季度下降的原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季度差异较大且与净利润变动趋势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特征，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及差异原因。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年报显示，你公司贸易业务毛利率为 4.93%，较上年同期增加 2.36 个百分点。请你公司：

（1）说明贸易业务毛利率增幅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毛利

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及差异原因。

(2) 根据你公司前期对本所问询的回复, 2021 年你公司贸易业务毛利率为 2.57%, 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如云南铜业毛利率为 0.32%, 远大控股毛利率为 0.19%), 主要理由是业务产品品种差异以及公司给予客户一定账期以增加贸易附加值, 贸易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降低。截至报告期末, 你公司货币资金为 5.28 亿元, 其中受限货币资金 4.05 亿元。请结合货币资金情况、日常营运资金需求等, 说明如何做到区别于同行业公司给予客户一定账期以增加贸易附加值。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 你公司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 33.07 亿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的 68.86%; 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 34.10 亿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70.09%。请你公司:

(1) 说明近三年前五名客户、供应商基本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名称、成立时间、注册资本、股东背景、经营范围、资产规模、员工人数、参保人数、合作历史等, 并结合前述情况说明是否与交易规模相匹配, 定价是否公允。

(2) 说明近三年向前五名客户销售和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基本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销售/采购的具体内容、金额(进一步细分为单价和数量)及占比、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及期后回款情况、期末应付账款金额及期后结转情况等。

(3) 请结合前述问题的回复, 说明你公司与前五名客户、供应商的相关交易是否具备商业实质, 并请自查与前五名客户、

供应商是否存在特殊利益安排或关联关系，前述客户和供应商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是否存在注册/办公地址接近、共用邮箱或者其他业务往来的情况，如存在，请进一步详细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4) 结合所处行业特点、销售模式等，说明你公司销售集中度、采购集中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是，请说明差异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你公司是否对特定客户或个别供应商存在重大依赖的情形。

请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问题逐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同时，请对以下问题进一步补充说明：

(1) 对前五名客户及供应商函证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函证对象、函证金额、回函情况、是否采取替代测试程序等。

(2) 对销售与收入循环、采购与成本循环执行的内部控制测试的具体情况，是否发现异常。

5.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对南通恒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恒峰”）等七位被告就买卖合同纠纷提起诉讼，涉案金额 7216.08 万元；对南通旷弘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旷弘”）等七位被告就买卖合同纠纷提起诉讼，涉案金额 5303.59 万元。请你公司：

(1) 梳理近三年与南通恒峰、南通旷弘业务开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时间、交易内容、金额及占比、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及期后回款情况、并请结合向其他客户销售价格及市场可比价格说

明定价公允性。并请报备销售合同、销售发票、提货单、收款银行回单等原始单据。

(2) 说明南通恒峰、南通旷弘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成立时间、注册资本、股东背景、经营范围、资产规模、员工人数、参保人数、合作历史等，请结合前述情况说明是否与交易规模相匹配，相关交易是否具备真实商业背景和商业实质。

(3) 自查与南通恒峰、南通旷弘是否存在特殊利益安排或关联关系，南通恒峰、南通旷弘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是否存在注册/办公地址接近、共用邮箱或者其他业务往来的情况，如存在，请进一步详细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4) 年报显示，南通恒峰案涉案金额 7216.08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南通恒峰尚欠货款 2,602.81 万元，截止到 2023 年 4 月已收到回款 433 万元。南通旷弘案涉案金额 5303.59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南通旷弘尚欠货款 1,987.12 万元。请说明报告期末尚欠货款金额与起诉时涉案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即使扣除南通恒峰已归还的部分欠款，仍存较大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同时，请报备相关收款凭证。

(5) 说明对应收南通恒峰和南通旷弘的货款是否计提了减值准备，以及计提金额和合规性。

请会计师事务所逐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6. 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 5.28 亿元，其中受限货币资金 4.05 亿元。请说明货币资金的存放地点、存放类型，以

及受限资金的形成的具体原因、受限期间及对应金额，存在监管的银行存款和只收不付的银行存款的形成原因及具体内容。并请自查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是否存在货币资金被挪用、占用或限制权利的情形。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 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7.92 亿元，占总资产的 34.58%，报告期内计提坏账准备 658 万元。请你公司：

(1) 结合销售模式、信用政策，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2) 年报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58 万元，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为 0 元。请结合应收对象的履约能力、账龄、期后回款情况，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计提比例等，说明报告期内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3) 年报显示，应收账款中前五名欠款方期末余额为 5.91 亿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72.06%。请说明前五名应收账款欠款方名称、账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信用状况、与你公司前五大客户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差异原因及合理性，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请会计师事务所逐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8. 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价值 2.33 亿元，占总资产的 10.17%，报告期内计提跌价准备 228 万元，转回或转销 218 万元。请你公司按照产品类型分类说明存货主要内容、存放地点、

存货状态、库龄、对应在手订单及执行情况、跌价准备测试过程、跌价准备转回和转销明细及原因等，并请结合前述内容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及差异原因。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9. 年报显示，你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广东冠邦科技有限公司款项账面余额 1640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1040 万元；应收郭锟奇款项账面余额 50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50 万元。请说明前述应收款项的形成原因，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是否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0. 年报显示，你公司控股股东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建控股”）已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具体情形为有履约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同时，三建控股所持你公司股份已全部被质押和司法冻结。请你公司：

（1）说明三建控股对外债务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余额、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需偿付的金额，并说明还款资金来源及资金偿付能力，三建控股有履约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原因。

（2）说明三建控股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所持公司股份全部被质押冻结的原因，并请自查你公司是否存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的情况，以及控股股东债务危机对你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3 年 6 月 1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2023年5月25日